

106 年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

本次可分配盈餘有 105 年度稅後淨利為 1,090,852,528 元、前期未分配盈餘 204,060,385 元及其他綜合(損)益(3,447,003)元，除了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109,085,253 元以外，發放現金股利 737,350,385 元，即每股發放現金股利 2.50 元，期末未分配盈餘 445,030,272 元。

董事會通過 105 年度分派酬勞情形：

- (1)分派員工現金酬勞 20,000,000 元、股票酬勞 0 元及董監事酬勞現金 0 元，其與 105 年度認列為費用 20,000,000 元並無差異。
- (2)分派員工股票酬勞金額為 0 元及占本期個體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均為 0%。

104 年度員工、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

實際分派員工現金酬勞為 16,000,000 元(無股票酬勞)，董監事酬勞為現金 0 元，實際分派情形與原帳上認列費用相同。